

证券代码：833706

证券简称：博远高科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群星广场 B 座 2703B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晓彬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8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出席会议的总经理郑晓彬先生兼任董事会秘书，除此之外，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 11 层 1113 号，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群星广场 B 座 2703B，同时，由于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，对原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如下：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公司住所：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桥头社区永福路 120 号福洪大厦骏泰豪商务中心 11 层 1113 号，拟变更为公司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荔路群星广场 B 座 2703B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博远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 日